**海港区司法局**

**2016年度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海港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制定全区司法行政规范性文件，编制全区司法行政工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指导、管理全区司法行政队伍建设和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负责全区司法行政干警的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局机关及管理权限内的人事工作。

（三）负责全区法制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工作；拟订全区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依法治理工作。

（四）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律师工作、法律服务工作、公证工作。

（五）指导、管理法律援助工作。承办和指派相关人员承办法律援助案件。

（六）指导、管理全区基层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和刑满释放、解除劳教人员的帮教安置工作。

（七）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

（八）落实一岗双责，负责本行业和所属事业单位安全生产和维护稳定工作。

（九）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海港区司法局

**第二部分 海港区司法局201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海港区司法局2015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年共计收入850.85万元，较2015年收入634.66万元增加216.19万元。

2016年共计支出862.22万元，较2015年支出591.56万元增加270.66万元。

**2、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6年共计收入850.85万元，较2015年收入634.66万元增加216.19万元。

**3、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年共计支出862.22万元，较2015年支出591.56万元增加270.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70.66万元。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年共计收入850.85万元，较2015年收入634.66万元增加216.1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因收编管理，部分基层司法所人员人事关系由镇街调入我局。2016年共计支出862.22万元，较2015年支出591.56万元增加270.6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5、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情况说明**

2016年共计支出862.22万元，年初预算安排589.35万元，差额为272.87万元，增支的主要原因为人员经费增加，因收编管理，部分基层司法所人员人事关系由镇街调入我局。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年财政年初预算批复我局“三公”经费预算5.81万元，实际支出5.02万元，比预算节约0.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5.13万元，实际支出为5.02万元，比预算节约0.11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0.68万元，实际支出为0万元；本部门全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的说明。**

2016年度部门行政运行经费支出733.35万元，较2015年度支出510.27万元增加了223.0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因收编管理，部分基层司法所人员人事关系由镇街调入我局。

**四、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6年本部门报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90.07万元，全年发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0.39万元。其中：购买货物支出64.73万元；工程支出0万元；购买服务支出15.66 万元，采购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性资金。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5辆，价值36.14万元；其他固定资产价值金额152.24万元。

**六、绩效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绩效预算执行情况通过部门决算软件进行测评后得分为77分，主要扣分及原因为：

1、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扣4.5分，原因为一是2016年预算执行中我部门收到上级专项资金94.8万元；二是当年基本工资标准进行调整人员性支出大幅增加。以上原因导致我部门本年实际收入大于年初预算。

2、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扣5分，原因为上级专项经费结转。

3、基本支出预决算差异率扣5分，原因为本年实际收入增加导致支出增加，同比年初支出预算差异率增大。

4、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扣1.5分，原因为本年财政拨款结转同比上年增加，随着我部门业务工作的开展，上级部门加大了对我部门业务经费的补助，有些工作的开展具有延伸性和时间性，致使经费结余过多。

5、财政收回存量资金占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比重扣0.5分，有些工作的开展具有延伸性和时间性，致使经费结余过多。

6、负债类往来款变动率扣2.5分，原因为其他应付款中部分往来资金未上缴。

7、在职人员控制率扣3分，原因为按照收编管理要求，原各镇司法所工作人员的人事关系及工资关系由各镇调入我部门导致人员增加。

8、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人员增减率扣1分，原因为在职人员增加，2016年按照收编管理要求，原各镇司法所工作人员的人事关系及工资关系由各镇调入我部门。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我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为空。

我局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各类资金，《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表》为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入和支出。

**二、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是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其中，基本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形成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项目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专门设立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及其支出口径**

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是指单位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等。

公务接待费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本次公开的“三公”经费支出口径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资金。

**四、机关运行经费及其支出口径**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